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CITIC INTERNATIONAL TENDERING CO.,LTD.

战略性矿产资源市场调查评价与大数据分析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0733-22161787)

采购人：中国地质调查局发展研究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投标提示

各潜在投标人：

为方便贵公司进行投标，特做如下提示：

- 一、本次招标为对公行为，**不接受**任何以**个人名义**汇款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或缴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 二、投标保证金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招标文件指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投标被拒绝，建议适当提前转账。
- 三、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及密封**。
- 四、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并与《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中标服务费承诺书》及投标文件**电子版**一同封装在单独的开标信封当中。
- 五、请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派代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
- 六、**我公司不会向各潜在投标人收取招标文件中未明确的任何费用**，如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出现不明收款情况，请致电 010-84865055-431 咨询。
- 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报名或无效报名的情形，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以上提示内容仅作一般事项提醒，如与实际招标项目要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8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30
第五章 合同条款与格式	52
第六章 项目需求	62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战略性矿产资源市场调查评价与大数据分析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www.365trade.com.cn）或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B座505获取招标文件，并于公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0733-22161787

项目名称：战略性矿产资源市场调查评价与大数据分析

预算金额：1360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如有）： /

采购需求：

（一）利用投标人自有数据采集渠道完成构建矿业数据体系基础上，跟踪分析2022年全球矿业市场发展态势，开展海外矿产资源重大项目评价、海外矿业产业园建设研究、海外矿产资源投资基金研究，组建矿业界联盟，提交境外矿业项目清单（2022），为我国企业参与国际矿业投资合作提供矿业市场、海外投资基金、矿业产业园建设等方面的数据和意见建议。

（二）推进全球矿业信息系统建设，构建境外地质调查基础资料库与数据共享工作机制，丰富完善全球矿业信息数据库体系，组织构建国际矿业市场走势资料库、境外矿产资源重大项目库等信息服务产品。推进系统产品资料的社会化服务，为国际矿业合作提供数据及产品。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署之日起至2022年12月。

其他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项目需求》。

本项目（接受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将给予 6% 的价格折扣。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相关产品和服务的企业和单位。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及其关联的附属机构,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2 年 6 月 8 日- 6 月 14 日 (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 下午 13:30 至 17: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下同)

地点: 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www.365trade.com.cn) 线上领购或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B 座 505 现场领购。

方式:

(一) 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www.365trade.com.cn) 线上领购, 请务必于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按以下步骤操作完成标书领购。

1. 首次注册供应商: 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www.365trade.com.cn)”(以

下简称“平台”), 点击“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

2. 已在平台注册过的潜在供应商, 登录后点击“寻找商机”, 进行项目名称查询, 找到项目点击“我要参与”, 提交加盖公章的相关资料, 待招标公司审核通过后, 潜在供应商选中需要参与的标/包加入购物车进行平台服务费(¥200元)和标书费的支付(选择【网上支付】方式支付, 标书款一经收取不予退还)。

3. 支付完成后, 潜在供应商可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平台交易费发票, 由中招联合公司出具, 请联系平台公司领取。标书款发票由招标公司出具, 可在线领购时申请电子发票。平台操作相关问题请查询网站右上角“帮助中心”-“投标人注册操作手册”或咨询网站客服或中招联合技术支持电话(010-86397110), QQ群: 1740813213 获取支持。

4. 供应商申领招标文件时须在平台上传按顺序制作的加盖公章的以下材料的 1 个 PDF 格式文件(全彩连续扫描, 清晰可辨, 否则将可能会被退回): (1) 营业执照或其他类型主体资格证书复印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企业介绍信扫描件(格式自拟, 请务必写明供应商项目联系人姓名和手机号, 确保有任何问题能及时联系得上)。

(二) 携带加盖公章的(1) 营业执照或其他类型主体资格证书复印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企业介绍信(格式自拟)至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B 座 505 室现场领取。

售价: ¥300.0 元/标(包), 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2 年 6 月 28 日 13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2022 年 6 月 28 日 13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主楼/最高楼 4 层 410 会议室(大厦东门进, 左转, 由 1-15 层进楼闸机处进入)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为响应国家防疫政策要求, 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接受**快递邮寄等方式提交, 邮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B 座 505 黄遵林(收) 13661167371。

2.采用非现场方式提交的投标人在文件寄出后，请务必填写投标文件寄送信息（格式见招标文件）发送至接收人邮箱：huangzl@biddingcitic.com，保证实际寄送与填写信息一致。

3.邮寄、快递等非现场提交的，均以送达指定地点的时间为准，请充分考虑邮寄或快递的运送、派发和签收时间，选择有时间保障的物流，尽可能提前寄送，避免因快递延迟导致不能按时送达文件。各投标人应保证邮寄、快递的响应文件密封牢固，快递、邮寄过程中导致的响应文件遗失、损坏或未能在提交截止时间前送达或未能送达至指定地点的，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逾期送达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4.投标文件开启次序按照各投标文件到达现场签收时间的先后顺序进行。

5.开标会议将以腾讯会议线上方式进行。各投标人须提前下载“腾讯会议”APP，保证设备的摄像头和麦克风正常使用，确保网络畅通。

腾讯会议信息具体如下：

会议主题：战略性矿产资源市场调查评价与大数据分析开标会议

会议时间：2022/6/28 13:30（北京时间）

会议 ID：319-406-050

点击链接入会，或添加至会议列表：<https://meeting.tencent.com/dm/dolvJCVRorNE>

6.参加开标会议的各投标人代表须持身份证或相应的证件原件出席视频会议，并保证在会议过程中随时出示，入会后将各自名称改为公司名称或简称。

7. 评分方法：综合评分法。

8. 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地质调查局官网（www.cgs.gov.cn）、中国地质调查局发展研究中心官网（www.drc.cgs.gov.cn）

9.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邮箱：huangzl@biddingcitic.com

10. 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京城大厦支行

开户账号：7110210182600030709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国地质调查局发展研究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45 号

联系方式：010-5858406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B 座 5 层 505

联系方式：黄遵林、张佳、刘溪、王垚； 010-84865055-431、13661167371

投标文件寄送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B 座 5 层 505

接收人：黄遵林；13661167371

联系邮箱：huangzl@biddingcitic.com

投标文件寄送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密封包件数：

外包装件数：

物流公司名称：

邮寄、快递单号（闪送收件码）：

寄（送）出日期：

寄件人：

联系电话：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和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
1.1	采购人名称：中国地质调查局发展研究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1360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资金已落实。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高于采购项目预算的，其投标无效。
5.1	澄清截止日期：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0 天前。
5.2	现场考察和标前答疑会：无
7.1	招标货物/服务及范围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项目需求》
8.1	投标文件应以下章节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投标文件中的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须分别单独装订成册）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部分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1 正 3 副，须单独装订成册） 资格审查文件</p> <p>投标人未提交以下任一资格证明文件，或提交的任一资格证明文件无效的，其投标无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 资格声明（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2.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社会组织登记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型主体 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3.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的财务状况的证明文件。供应商须提供以下任一证明材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经第三方审计的 2020 年或 2021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2）银行在投标截止时间 6 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资信证明的，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② 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③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 （3）成立不足 1 年的单位可提交银行验资证明复印件，加投标人公章。

条款号	内容
	<p>(4) 事业单位或其他类型主体如提供由主管单位批准的最近 1 年的年度财务报表应附说明材料（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p> <p>(5)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p> <p>注：以政府采购担保函作为投标保证金的无需提交上述财务报表或资信证明。</p> <p>★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可提供①设备设施清单或②实景照片或③购置租赁凭据或④人员职称证书复印件或⑤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p> <p>★ 5. 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供应商须提供以下任一证明材料： (1) 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纳税有效凭据（按月纳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年度纳税的有效凭据（按年度纳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相关部门出具的有效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规定期限内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的承诺（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p> <p>★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供应商须提供以下任一证明材料： (1) 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由社保中心出具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4) 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p> <p>★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较大数额罚款”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的规定执行。</p> <p>★ 8. 供应商针对第一章投标邀请“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第（2）条的声明（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p> <p>★ 9. 关于“没有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可不提供证明材料，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当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p>

条款号	内容
	<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并作为评审报告附件留存。</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其他商务文件</p> <p>★ 1. 投标函 (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p> <p>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提供)(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p> <p>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提供,接受有效的转授权,但应提供授权关系的证明)(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p> <p>★ 2. 开标一览表 (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p> <p>★ 3. 分项报价表 (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p> <p>★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p> <p>5. 服务需求偏离表 (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p> <p>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证明文件</p> <p>(1) 所投货物的制造商或承接服务(承建工程)的供应商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p> <p>(2) 所投货物的制造商或承接服务(承建工程)的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p> <p>(3) 所投货物的制造商或承接服务(承建工程)的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投标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货物制造商或承接服务(承建工程)的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7. 其他证明文件</p> <p>(1) 投标人基本情况(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p> <p>(2) 类似业绩情况(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附相关证明文件)</p> <p>(3) 拟派人员情况</p> <p>1) 拟派人员一览表(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p> <p>2) 核心成员资历一览表(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p> <p>8. 项目负责人不得更换的承诺书 (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p> <p>9. 投标保证金及投标保证金说明</p> <p>★ (1)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 (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p>

条款号	内容
	<p>(2) 投标保证金说明 (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p> <p>★ 10.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p> <p>11. 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材料</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二部分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p> <p>(1 正 4 副, 副本为技术暗标。须单独装订成册, 具体要求详见“技术暗标编制要求”)</p> <p>技术服务方案 (投标人可根据对采购任务的理解和自身情况编制, 利用资料和经验的积累以及投标文件中承诺投入的设备等资源, 围绕采购人的项目目标任务、技术质量要求、工作进度要求等, 就如何实现工作目标和质量要求、如何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任务进行阐述。包括但不限于“附表: 评审标准及细则”中技术服务部分 (暗标部分) 评审内容)</p> <p>注: 本条款中标“★”项如有缺漏或不符合要求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p>
9.2.4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文件: 无
10.7	<p>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p> <p>投标报价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提供本项目所需服务的全部费用。</p>
11.1	<p>投标保证金:</p> <p>金额: ¥ 8.0 万元</p> <p>投标保证金到账 (保函提交) 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p> <p>以线上方式提交的, 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招联合平台生成的虚拟账号完成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并附上电汇凭证;</p> <p>以网上银行电汇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p> <p>以支票形式、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 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 其响应无效。担保银行应为境内商业银行, 并应采用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及条款, 或不实质性偏离招标文件所附保函格式条款约定内容的其他格式。</p> <p>有效期: 同投标有效期。</p> <p>投标保证金将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按汇款原路退回</p>
11.2	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况: 未按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
12.1	投标有效期: 120 日历天
13.1	<p>投标文件份数</p> <p>1.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正本 1 份、副本 3 份;</p>

条款号	内容
	<p>2.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具体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3.2；</p> <p>3. 电子版：U 盘 1 份，投标文件商务+技术部分全部内容（PDF 格式：完整的正本盖章扫描件），在 U 盘上注明投标人名称。</p>
13.2	<p>技术暗标编制要求：</p> <p>除技术暗标正本外，投标人不得在技术暗标副本文件中任何地方标注投标人名称或其他可以辨认投标人身份的名称、简称、符号、标识、人员姓名以及其他特殊标记，否则投标无效。</p> <p>暗标编制要求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正本封皮设置及盖章要求：封面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技术暗标正本”、投标人名称、日期，并加盖公章。材质为白色复印纸。 (2) 副本封皮（包括封面、侧面及封底）设置要求：A4 白色复印纸，不能出现任何文字与标识。 (3) 装订要求：技术暗标所有内容必须单独装订成一册（正本 1 份、副本 4 份），采用左侧胶装。 (4) 任何情况下，技术暗标中不得出现任何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痕迹。 (5) 打印纸张要求：除比较大的图表以外，所有文字和图表部分统一用 A4 白色复印纸打印装订，双面打印。 (6) 打印颜色要求：除图表外，所有文字部分需采用黑色打印。 (7) 文字排版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字体：宋体； 2) 字号：①标题：三号 ②其他：四号； 3) 行距：固定值 22 磅； 4) 页边距：上 2.5 厘米，其余均为 2 厘米； 5) 不允许出现页眉，且页脚只准出现页码，页码格式采用阿拉伯数字格式，设在页脚居中位置，页码应当连续； 6) 在封面后、正文前加技术暗标文件的目录，标明投标文件章节内容和对应页号； 7) 各章节之间不加隔页纸。 (8) 图表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图表字体、字号、颜色及排版格式由投标人自定，允许彩色打印（但不是必须）； b. 较小图表应按内容和章节顺序在相应位置中插入，用 A4 白色复印纸打印； c. 较大的图表如使用 A3 白色复印纸，须将复印纸折叠成 A4 纸大小，并统一按序装订在全册的最后。

条款号	内容
14.1	<p>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照①开标信封、②投标文件（含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分别密封、同时提交，并在 2 个密封包正面分别标明“开标信封”、“投标文件”字样，密封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p> <p>未按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予拒收。</p>
14.2	<p>开标信封应封装内容：</p> <p>① “开标一览表”</p> <p>②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p> <p>③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p> <p>④ “存有投标文件电子版的 U 盘 1 份”</p> <p>注：以支票、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支票或保函原件须封装在开标信封中递交，或另行单独封装递交，否则视为未递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无效。</p>
14.3	<p>所有密封包上均应标明：</p> <p>(1) 根据封装内容分别标明：“开标信封” / “投标文件”等</p> <p>(2) 项目名称：</p> <p>(3) 项目编号：</p> <p>(4) 投标人名称：</p> <p>(5) 采购人名称：</p> <p>(6) 采购代理机构：</p> <p>(7) “(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p> <p>投标文件封面也应标明以上 (1) - (6) 项内容。</p>
17.2	<p>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开标会议的，应随身携带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议的，应随身携带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法人授权书（原件或复印件）。</p>
18.1	<p>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7 人以上单数。</p>
19.4	<p>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文件技术副本中出现了能体现投标人身份的任何名称、标识或标记等。 2. 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规定的合格投标人要求之一的，或未提交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1 款规定任一资格证明文件的，或提交的任一资格证明文件无效的。 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项目预算的或最高限价的，或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修正后的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项目预算的或最高限价的，或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条款号	内容
	4.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5.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6. 投标文件关键内容不全或有实质性缺漏项或投标函及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7.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盖章的。 8.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盖章的，或无正式授权代表签字的，或有授权代表签字但未提供有效“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的。 9. 投标人不接受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对其投标文件的计算错误进行修正的，或投标人拒绝按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的。 10.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响应不满足招标文件标注“★”或“*”条款（如有）要求的。 11.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2.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或条件的。 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1.2.1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或经修正的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如有）
21.3	本项目采用 综合评分法 ，即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标准、评审顺序见附表。
23.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最终得分排序，推荐排名第 1-3 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的投标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推荐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23.2	中标人的确定： 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评审得分且报价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技术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评审得分、报价得分及技术得分均相同的，按照商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25.1	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遵循本项目批复初设方案和不超过批复概算的原则，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9.1	履约保证金： 中标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后根据合同约定提交履约担保。形式：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或采购人可接受的其他形式。

条款号	内容																																			
30.1	<p>招标代理服务费：</p> <p>收费对象：</p> <p><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供应商</p> <p>参照原国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规定，以服务类标准按中标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由中标人承担。</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79 645 1415 1178"> <thead> <tr> <th rowspan="2">中标金额 (万元)</th> <th colspan="3">费率标准</th> </tr> <tr> <th>货物</th> <th>服务</th> <th>工程</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1.5%</td> <td>1.5%</td> <td>1.0%</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d>0.8%</td> <td>0.7%</td> </tr> <tr> <td>500-1000</td> <td>0.8%</td> <td>0.45%</td> <td>0.5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5%</td> <td>0.25%</td> <td>0.35%</td> </tr> <tr> <td>5000-10000</td> <td>0.2 %</td> <td>0.1%</td> <td>0.2%</td> </tr> <tr> <td>10000-100000</td> <td>0.05%</td> <td>0.05%</td> <td>0.05%</td> </tr> <tr> <td>100000 以上</td> <td>0.01 %</td> <td>0.01%</td> <td>0.01%</td> </tr> </tbody> </table> <p>例如：某服务项目成交金额为 600 万元，计算成交服务费金额如下： $100 \times 1.5\% + (500 - 100) \times 0.8\% + (600 - 500) \times 0.45\% = 5.15$ 万元</p>	中标金额 (万元)	费率标准			货物	服务	工程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 %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	0.01%	0.01%
中标金额 (万元)	费率标准																																			
	货物	服务	工程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 %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	0.01%	0.01%																																	
其他 补充	<p>1. 政府采购担保提供单位：所有政府采购项目的信用担保专业的担保公司。</p> <p>(1) 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p> <p>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光耀东方写字楼 19 层</p> <p>联系人：刘 尊</p> <p>联系电话：88822559、88822659</p> <p>移动电话：18701216551</p> <p>传真：68437040、68472315</p> <p>邮箱：liuzun@guaranty.com.cn</p> <p>(2)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p> <p>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长安兴融中心四号楼</p> <p>联系人：杨 阳 陈浩然</p> <p>联系电话：58528750、58528760</p>																																			

条款号	内容
	<p>移动电话：13488752033、18910210850</p> <p>传 真：58528757</p> <p>邮 箱：yangyang@scdb.com.cn chenhaoran@scdb.com.cn</p> <p>(3)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p> <p>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12 号天作国际大厦 A 座 28 层</p> <p>联系人：高路，孙莹</p> <p>联系电话：59705600-6011、6931</p> <p>移动电话：13910831161、13720094769</p> <p>传真：59705606</p> <p>邮箱：tailiwendy@126.com</p> <p>2. 投标人提交的文件、信息及承诺必须真实有效，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或按规定终止已签订的合同，并追究投标人法律责任。</p> <p>3. 本项目不得转包。</p> <p>4. ■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p> <p>□ 本项目允许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p> <p>5. 本项目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专人送达或邮寄</p> <p>联系部门：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工程事业部</p> <p>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黄遵林；010-84865055-431</p> <p>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B 座 505</p> <p>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附表：评分标准及细则

评标因素	分项/描述	分值	评分细则
价格部分 (15分)	评标价格=投标价格	15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5
商务部分 (35分)	业绩情况	10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承担过国际矿业市场和矿业大数据分析的研究项目，具有类似项目实施案例，每提供 1 个业绩案例得 5 分，最多得 10 分。 注：提交证明材料，材料包括项目任务书（或审批意见书，或合同），以及项目验收报告（或成果报告、结题报告）封面扉页目录，项目任务书（或审批意见书，或合同）落款时间在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后，加盖投标人公章。
	工作团队	15	（1）综合评价工作团队的人员年龄、专业结构及其拟承担的工作、团队的稳定性、课题主要成员是否有矿业市场研究和矿业大数据研究的工作相关经验。搭配科学合理，满足招标要求得 4 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 （2）拟搭建的矿业大数据分析系统有前期基础。提供团队成员相关的软件著作权证书，“相关的”包含但不限于“矿业信息追踪”、“网络爬虫”、“矿业大数据”等关键词之一，每个得 2 分，满分 6 分。 （3）团队人员的相关获奖情况。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团队人员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技类奖项一等奖得 3 分，二等奖得 1 分，满分 5 分。 注：提供单位为团队成员缴纳的社保证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缴纳社保的有效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项目负责人	10	（1）项目负责人具有正高级职称，担任过与本项目类似的项目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2.5 分，最高得 5 分。 （2）承诺在本工作周期内派遣专职负责人并无更换的得 5 分。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须提供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职称资质证书、业绩证明材料（矿业市场研究或矿业大数据研究的有关承担项目证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缴纳社保的有效凭证等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技术部分 (暗标部分) (50分)	需求理解	10	能够准确、充分理解本工作的整体要求，对工作内容的特点、难点和重点分析透彻、考虑周全、需求应答准确完整，并对工作过程中的重难点进行详细分析，全面、科学且分析准确，完全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10 分；分析较为全面、基本理解项目需求得 8 分；分析、理解不太全面、考虑欠周全得 6 分；分析、理解与项目需求存在明显偏差得 4 分；未进行分析的不得分。
	实施方案	30	根据项目需求，对工作技术要求理解充分，能够清晰阐述工作内容，准确把握任务目标，针对工作部署与流程等都制定有详细设计。技术方案对于实施过程描述清晰，具有可操作性，目标任务分解合理，便于控制数据质量和进度。工作部署科学有序，技术路线合理，工作方法得当，提供基础数据库截图，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30 分；方案工作部署、技术路线、工作方法较为科学合理，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25 分；方案工作部署、技术路线、工作方法中有一项

评标因素	分项/描述	分值	评分细则
			存在明显缺项，有待完善的得 20 分；方案工作部署、技术路线、工作方法中有两项存在明显缺项的得 15 分；方案工作部署、技术路线、工作方法都提供了但不合理的得 10 分。
	组织实施与安全保障机制	10	<p>(1) 提供合理的组织实施计划，包括实施组织设置、实施进度、阶段任务、工期保障措施等方面进行评议。方案阐述详实、内容完整、方式合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5 分；方案阐述相对较为完整、方式基本合理，基本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3 分；方案内容不完整、方式不合理得 1 分。</p> <p>(2) 提出的安全保障机制切实可行，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针对性。完全满足要求得 5 分；可操作性、针对性较好，满足要求得 3 分，没有针对性、可操作性较差，不满足要求得 1 分。</p>
总计			100 分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投标人

1.1 采购人：特指依法进行本次政府采购招标活动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依法经认定资格并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合格的投标人：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1.2.1 若投标邀请中写明专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1.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

1.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时候发现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互相串通投标,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依法追究投标人的责任。

1.5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6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1.7 根据《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合同签订和履约过程中有违法、违规和违约行为的,招标人将投标人列入民政和应急信息化建设违法失信黑名单,视情况依法依规向有关部门报告,并禁止参与民政和应急信息化建设项目。

2. 资金来源

2.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所述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本项目预算：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构成

4.1 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及详细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合同条款与格式

第六章 项目需求

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 招标文件的澄清

5.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可视需要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要求予以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投标人应在收到澄清通知后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5.2 现场考察和标前答疑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者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收受人，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该书面修改文件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投标双方均具有同等的约束力。

6.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视采购具体情况，是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范围、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1 投标范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

- 7.2 投标语言：除专用术语外，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文件、函电均应以简体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原版资料，但相应内容应当附有简体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有差异时以简体中文翻译文件为准。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资料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 7.3 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必要时可采用行业标准或规范的计量单位并说明。

8. 投标文件构成

- 8.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文件的组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8.2 除上述 8.1 条外，投标文件还应包括本须知第 9 条的所有文件。

9.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9.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9.2 前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9.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9.2.2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和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 9.2.3 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在投标响应和申明偏离时必须提供所投设备或服务达到的具体参数值；
- 9.2.4 其他：**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3 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指出参考品牌、型号，以及参照的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品牌、型号、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须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所指出的要求。
- 9.4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包括设备、软件、材料（和/或耗材）、技术资料需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或已取得合法的使用权。
- 9.5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原产地，均应来自合格来源国/地区。本项目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货物和服务。
- 原产地是指：货物开采、生长或生产或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或者是通过制造、加工或装配，最终形成产品的国家或地区，而该产品在商业上被确认为其基本特征已与其所使用的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
- 货物和服务的原产地可有别于投标人的国籍。

10. 投标报价

- 10.1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 10.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报价。
- 10.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货物价格、所需的技术支持及与之有关的服务，采购人不再为此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 10.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投标报价不完整、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包括因此导致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 10.5 投标人应按规定提供配置清单并分项报价，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10.6 投标人对本项目或其中的一个分包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 10.7 其他报价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投标保证金

- 11.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有效投标的一部分。
- 11.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人擅自修改或撤销投标的；
 - (2) 中标供应商不按本须知第 28 条的规定签订合同的，或不按本须知第 29 条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提交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
 - (4) 其他：**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政府采购投标信用担保函正本不予退回。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 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1.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 投标有效期

- 12.1 投标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

1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

13.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和数量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版，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与副本或电子版不符，以正本为准。

13.2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投标文件、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并以左侧胶装方式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建议双面打印），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3.3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尽量避免涂改。任何涂改、行间插字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确认。

13.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密封提交。

14.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时单独提交一份密封信封正面标明“开标信封”字样，“开标信封”中应封装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单独封装的文件内容应与投标文件正本所附文件内容一致。

14.3 所有密封包上均应标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4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5. 投标截止时间

15.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前，按规定的地址将投标文件递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但至少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15.3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 16.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注明“修改”字样。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6.3 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销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本须知规定不予退还。

五 开标与评标

17. 开标

- 17.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 17.2 开标邀请供应商、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与。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投标人可委派代表参加开标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身份证明材料。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17.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
- 17.4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先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参与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采购人代表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价格折扣等实质声明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17.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17.6 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17.7 除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应当拒收的投标文件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 17.8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 评标委员会

- 18.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并负责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8.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照政府采购法及其他各项有关政府采购评审或评审专家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评审专家的各项职责。
- 18.3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履行评标专家职责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相关监督管理部门通报。

18.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履行法定职责，影响项目评审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依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有关监督管理部门通报或投诉。

19. 投标文件的初审

19.1 资格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即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内容包括：是否符合合格投标人的资格条件、是否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资格审查全程录音录像。**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19.2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投标无效，不得参与详细评审。**

19.2.1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签署的有效性、内容的完整性及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响应情况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9.2.2 本招标文件中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投标人的响应应无重大偏离或保留，否则将视为没有实质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果投标人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拒绝其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具备投标资格且实质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

19.2.3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投标文件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重大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正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地方，这些修正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19.2.4 投标文件的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前予以补正。

19.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开标信封”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正本响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信封”内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6) **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须知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19.4 初审中，不具备投标资格或未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9.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0.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1 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0.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0.4 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1. 投标文件的评价和比较

2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1.2 评审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考虑以下因素：

21.2.1 评标价格：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3 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4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1.5 最低投标价不是中标唯一条件。

22.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 22.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止，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务或其他好处，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人员透漏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授标意向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和资料。
- 2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 22.3 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22.4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如投标人试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 确定中标

23. 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 23.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不足三家的除外），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细则进行评审打分，并按评审最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最终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23.2 采购人将根据评审报告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法按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3.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4. 最终审查

- 24.1 如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将对第一中标候选人是否有能力圆满地履行合同进行最终审查。
- 24.2 审查内容：根据投标人按规定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评标委员会认为其它必要的、合适的资料，对投标人的财务、技术、服务和生产能力等进行审查。
- 24.3 如果审查未通过，评标委员会将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按顺序推荐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并进行最终审查，依次类推。

25. 更改采购货物或服务数量的权利

25.1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6.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6.1 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的权利，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6.2 因不可抗力或中标供应商自身原因不能履约等情形，采购人保留依法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并为之签订合同的权利。

27. 中标通知书

27.1 在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布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布。投标人如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告期满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7.2 投标人可通过相关发布媒体查询中标结果。

27.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8. 签订合同

28.1 中标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如果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未按第 29 条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规定选择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28.2 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8.3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必须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规定。

29. 履约保证金

29.1 中标供应商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并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29.2 中标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招标文件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七 招标代理服务费率

30. 招标代理服务费率

30.1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招标代理服务费由**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承担。

30.1.1 如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中标供应商必须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按下述标准向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即中标服务费。收费根据以下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0.1 项规定调整：

中标金额(万元)	费率标准		
	货物	服务	工程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计算方法：按差额定率累进法。

示例：中标金额 633 万元，则中标服务费金额计算如下：

$$100 \times 1.5\% + (500 - 100) \times 0.8\% + (633 - 500) \times 0.45\% = 5.29 \text{ 万元}$$

30.1.2 如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此项费用不应单独分列，但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投标人应在投标时提交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标准格式附后）。中标服务费将以采购代理机构可接受的方式进行收取。中标供应商如未按上述规定交纳，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八 招标活动终止和废标情况

31. 招标活动终止

31.1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终止招标活动。

31.2 终止招标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书面形式通知已经获取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或者被邀请的潜在投标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告本级财政部门。已经收取招标文件费用或者投标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收取的招标文件费用和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32. 废标情况

32.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九 关于中小企业参加投标的规定

33. 特殊规定的依据

- 33.1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33.2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33.3 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11]124号）
- 33.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3.5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33.6 除关于中小企业参加投标的特殊规定外，该招标文件中的其他规定不受影响。

34. 关于投标的特殊规定

- 34.1 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以下称“中小企业投标人”）应提供财库〔2020〕46号文件附件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投标人提交的声明如与事实不符，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4.2 依据财库[2011]124号文件，中小企业投标人可提供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出具的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如有）的担保函（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34.3 依据财库[2014]68号文件，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对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投标人提交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虚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4.4 依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人应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件附件规定格式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章），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投标人提交的声明如与事实不符，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5. 依据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大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1：资格声明

资格声明

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邀请_____（项目编号），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资格证明文件，并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的证明文件；
2. 符合招标文件合格投标人其他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

据此声明：

- （1）我方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机构，经营范围满足项目要求。
 - （2）我方不存在法律或财务上不能独立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情形；
 - （3）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单位或其关联的附属机构；
 - （4）我方____（是/不是）联合体投标，并已按投标邀请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领购了招标文件。
3. 我方承诺所提交全部材料和声明内容真实可信。如有虚假，愿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2：投标人针对第一章投标邀请“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第（2）条的声明

投标人针对第一章投标邀请“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第（2）条的声明

根据投标邀请特定资格要求第（2）条的声明规定，我方声明与我方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我方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情况的单位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xxx（采购人）

为响应你方 （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邀请 （项目编号），我方作为此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郑重声明：

我方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相关规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4：投标函

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1.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正本 1 份及副本____份；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正本 1 份及副本____份；投标文件电子版____份。

2.以____形式出具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为（金额数和币种）；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及服务投标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____号（、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有效期日数）日历日。

（5）投标人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6）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我方所承诺和提交的全部材料内容真实可信。如有虚假、欺诈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全称）：

日期：

格式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_____（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6：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盖章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采购，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格式7：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人民币元）	投标保证金（有/无）	是否为小微企业（是/否）	投标声明
	小写： 大写：			

- 注：
- 1.除正本投标文件外，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在“开标信封”内，单独提交。
 - 2.开标时，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如与正本不一致，以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 3.投标报价包括投标人为完成本项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含所需的一切人工，物耗，保险等）。价格中应包含所应缴纳的税费等其他附带服务的费用。投标人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投标人承担。本表中投标总价应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对应的“投标总价”一致。
 - 4.投标声明可填写投标人认为应当填写的其他承诺或优惠，也可填‘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8：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报价分项	单价	数量	合计	备注
1					
2					
3					
..					
总计					

注： 1.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的，按招标文件第三章 19.3 条规定修正；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备注”可填写计算依据和计算说明。

3.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配置/服务有非实质性缺漏项时，均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论何种原因投标人均须在中标后无条件给予补充完备，且中标价及合同签订以投标价为准。否则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4.本表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9：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号及内容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说明

注：

- 1.对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合同条款**有任何偏离应列明，并标明“其他无偏离”，如不列出，则视为供应商完全同意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对招标文件无偏离应标明“全部无偏离”。
- 2.对**不满足工期、付款方式/条件、质保期**等在内的**关键商务条款**的投标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无效。**
- 3.采购人**不接受投标人商务条款任何实质性不满足招标文件的负偏离**，投标人如有此类负偏离，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10：服务需求偏离表

服务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项目需求条目号及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说明（无偏离，正/负偏离及偏离情况）

注：

1. 对招标文件任何技术要求、技术条款或服务需求条款的偏离，均应列明，并标明“其他无偏离”；凡未列明偏离的，均视为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技术条款或服务需求。
2. 投标人标注的“正偏离”须经评标委员会认可。
3. 加注星号（★或*）的关键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如有）必须如实反映，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否则投标无效。
4. 投标人不得完全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需求作为其投标文件的全部技术指标/服务响应条款，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格式11：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参加投标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①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参加投标适用)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

格式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格式13：投标人基本情况（格式）

投标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成立日期	
企业类型		主管单位	
注册资本		资产总额	
经营范围			
年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企业员工情况			
近三年主要用户			
企业组织机构	可附图		
其他	附投标人简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投标人的资质、业务能力、技术水平、管理水平（项目经费的使用情况、会计核算情况）、社会信誉、发展历程、以往业绩、设备与设施、专业技术能力、主要业绩、获奖情况等。		

注:对于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等非企业法人的情况，此表可根据情况选择性填写，但应尽量全面。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格式14：类似业绩情况

类似业绩情况

日期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履约情况	项目业主单位	项目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注：本表为参考格式，可根据需要调整，至少应包含“附表：评审标准及细则”要求的内容，附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文件，具体要求以招标文件第二章“附表：评审标准及细则”的规定为准。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格式15：拟派人员情况

拟派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职称/职务/资格	学历	专业	拟派岗位	是否驻场	备注

注：本表为参考格式，可调整。附招标文件第二章附表：评分标准及细则要求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核心成员资历一览表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年龄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工作年限		相关专业工作年限	
拟派职务			
资格/资质证书及编号（若有）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工作简历			

注：本表为参考格式，可调整。附招标文件第二章附表：评分标准及细则要求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格式16：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以电汇或支票方式递交保证金的投标人不需提供）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保证：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 （1）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到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擅自修改或撤销投标的；
- （2）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不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提交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
- （4）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三、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满。

四、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我方将在收到你方索赔通知后_____个工作日内按你方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索赔应在投标本保函保证期间内送达我方，并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索赔原因和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五、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_____（签字/盖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函不得实质性偏离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保函条款约定的内容。

格式17：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以电汇或支票方式递交保证金的投标人不需提供）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编号：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部分免除投标人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导致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向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18：投标保证金说明

投标保证金说明

致：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1. 保证金额（大写） _____ 元，以 _____ （支票/电汇/保函）方式支付。

2. 在投标有效期内，贵公司根据下列事实中的任何一点，即可无条件地扣留保证金。

（1）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互相串通投标，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

（2）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

（4）中标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

3. 保证金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生效，直到投标有效期届满或贵方与我方书面协定的延长期届满。

4. 投标保证金请退至下述回执账户（须与提交账户一致）。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保证金退还信息回执（中招联合采购平台提交保证金的供应商不需提供）

投标人名称： _____

开户行：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帐号： _____ 联系邮箱： _____

格式19：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若获中标（项目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发出中标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电汇形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该缴纳的中标服务费用。费用标准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规定执行。

中标服务费开票信息如下（请务必正确提供，中标服务费发票将按下表提供信息开具，发票一旦开出，概不退换）：

栏 目	内 容
开具发票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公司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注册地址、电话	开专票填写
基本户开户行及账号	开专票填写
是否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第五章 合同条款与格式

合同登记编号：中地调研合同[2022]第 号

项目协作合同

合同名称：战略性矿产资源市场调查评价与大数据分析

甲方：中国地质调查局发展研究中心

乙方：

签订地点：北京市

有效期限：2022年 月至2022年 月

中国地质调查局发展研究中心制

合同签订注意事项

1. 合同编号由中国地质调查局发展研究中心办公室填写；
2. 合同各条款的具体内容可以手写，也可以采用印刷字体；
3. 合同中凡是需要签字的地方均应采用手写体；
4. 由多页构成的合同应盖骑缝章；
5. 双方约定不必填写的条目应注明“无”或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中国地质调查局发展研究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以下简称“乙方”)就“_____”(隶属中国地质调查局发展研究中心“_____”项目 2022 年度任务)课题工作内容等有关事宜，经过充分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作内容、范围、要求

(一) 技术开发和服务内容、范围

面向矿业及相关市场主体，提供权威、精准、有效的矿业信息和智库服务，需要开展战略性矿产资源市场调查评价，打造矿业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完善信息共享制度，全面整合政府、商协会、企业、金融机构、中介服务机构等信息资源，及时发布全面准确的国外投资环境、产业发展和政策、市场需求、项目合作等信息，为企业“走出去”提供全方位的综合信息支持和服务。特此开展以下工作：

1. 境外重大矿业项目调查与评价
2. 完成境外矿业产业园建设调查评价
3. 海外矿产资源投资基金研究
4. 统筹建立国际矿业市场走势资料库
5. 建设境外矿产资源重大项目库
6. 全球矿产资源信息系统和服务平台

(二) 要求

1. 技术与进度要求

- (1) 乙方应对工作进行详细部署，细化具体工作内容，确定工作时间节点。
- (2) 乙方应确保收集到资料可靠性、完整性，并且为最新颁布的法律政策文件。
- (3) 乙方根据各节点具体安排，不定期向甲方交流任务进展情况。
- (4) 工作进度要求：乙方应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年度工作。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提交课题成果。课题成果应经乙方初审。成果包括：

- (1) 推介的境外矿业项目清单（2022）1 套
- (2) 重大矿产资源项目库（原型）1 项
- (3) 国际矿业市场走势数据库 1 套
- (4) 海外矿业产业园研究报告 1 份
- (5) 海外矿产资源投资基金研究报告 1 份
- (6) 全球矿业信息系统 V1.0。

3. 成果格式：提交成果包括纸质 2 套、电子档 1 套。

4.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课题工作方案，经甲方评审后，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意见修改完善并提交最终版本。

第二条：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 合同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2. 合同履行地点：北京

3. 合同履行方式：在合同期限内，乙方组织完成合同规定的任务，并按时间向甲方提交课题成果。

4. 合同期满后，乙方为配合甲方开展成果集成工作和服务，有义务针对其提交的成果继续提供 6 个月的免费技术支持。

第三条：成果验收标准和方式

1. 甲方组织专家对乙方提交的成果进行评审并认定。

2. 结算验收：在进行成果验收的同时，甲方组织财务专家对乙方提交的结算报告进行评审，乙方提交结算编制说明和委托业务经费使用明细账等资料。

第四条：工作经费及支付方式

1. 工作经费：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圆整），含乙方按国家规定应缴纳的税费。

2. 支付方式：分三次支付，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额 50%，即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圆整）；合同约定任务完成过半支付 45%，即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圆整）；全面完成合同任务并经过评审验收后，支付合同剩余款项，即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圆整）；乙方如果提供履约保证金或等额银行履约保函，可提前支付剩余 5% 款项。

注意：在第二次及以后批次的拨款需有相关委托业务任务的相应进度证明，方可拨付经费。

第五条：保密

1. 合同当事人都应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的规定，对属于国家秘密的事项、资料、文件负有不可推卸的保密责任。

2. 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乙方提供的技术秘密及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

3. 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项目成果及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

第六条：技术成果的归属

课题研究成果归甲方所有，乙方有使用权，但仅限乙方本单位使用且不能做商业性用途。

（注：可根据具体情况做适当调整，但软件类成果要明确仅限乙方本单位使用且不能做商业性用途。）

甲方在应用本课题成果时，乙方有义务支持和配合相关工作。

第七条：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甲方发现实际情况与课题设计严重不符，或者由于其他客观情况发生了重大变化，经合同双方协商，可以修改或终止本合同，但乙方应承担由于自

身的过错所增加的费用或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乙方违反本合同，包括但不限于出现重大质量问题、转包或私自分包合同主要任务等，或者履行本合同不符合要求、在本合同期限届满后的双方约定的宽限期内仍未能达到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或本合同设定的期限届满后，乙方无正当理由声明不再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给予甲方赔偿。

4.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使合同无法履行时，任何一方都有权解除本合同。

5. 本合同解除后，乙方仍然应当对课题阶段性成果资料负有保密义务，并按规定将有关成果资料移交给甲方。

第八条：违约责任

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法律约束力，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原则切实履行，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均应承担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未履行合同条款并造成对方经济损失时，受损方有权向对方索赔。

2. 如果甲方因自身原因，未能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按时支付工作费用，乙方可相应推迟提交工作方案或成果报告。

3.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合同终止，甲方有权追回已付款项，所有阶段性成果归甲方所有。

4. 如果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如期完成约定工作，则每迟延 1 个工作日，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最高违约金为合同总金额的 5%。

5. 本合同双方违约责任均以合同标的额为限。

第九条：风险承担

因战争、火灾、台风、洪水、地震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合同终止和工期延误，双方协商解决，共同承担责任。受影响的一方应将不可抗力的发生与终止情况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必须依法履行项目安全生产管理主体责任，确保安全生产。甲方依法对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在项目成果验收时实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乙方应当遵守国家、中国地质调查局、所在地有关安全生产要求，依法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必需的资金投入，加强安全生产管理，为项目作业人员配备劳动防护用品和应急设备设施，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并对因你单位原因导致的生产安全事故、职业危害等事故负责。

第十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采取以下（1 或 2）方式解决。（两者只选其一）

（1）由北京仲裁委员会 仲裁委员会仲裁。（需要明确仲裁机构名称，如北京仲裁委员会）

(2) 向 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 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名词和术语的解释

无。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

1. 经过甲方评审、认定的课题工作方案作为成果评审（验收）的依据之一。
2. 乙方应将课题经费**专款专用，单独建帐**，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供经费使用明细；且在资金的使用上，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财经制度，符合通过评审的课题预算；乙方管理部门应切实加强对本合同资金的监督管理，保障资金使用的合规和安全。
3.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廉洁协议及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经双方协商达成的书面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 本合同一式 6 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 3 份，乙方 3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名 称	中国地质调查局发展研究中心	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2022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施俊法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 系 人 (经 办 人)	王靓靓 (签章)	
	单位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45 号 (100037)	
	电 话 (传 真)	010-58584060 (010-58584354)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西四支行	
	账 号	1100 1007 2000 5802 2427	
乙 方	名 称 (或姓名)		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2022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联 系 人 (经 办 人)	(签章)	
	单位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中国地质调查局发展研究中心

业务合作廉洁协议

甲方：中国地质调查局发展研究中心

乙方：

为保证甲乙双方在业务合作中做到诚信、廉洁，防止商业贿赂等不当行为发生，特签订本协议：

1. 双方在合作过程中，自觉遵守党的纪律和国家法律法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以及其他规定开展业务合作。

2. 甲方人员不得有索贿、受贿及其他不正当交易行为；不得在业务合作期间以任何形式向乙方借款；不得在合作业务中领取咨询、评审等任何费用；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其本人支付的费用。

3. 乙方人员不得通过快递、电子红包等形式向甲方人员赠送礼品、现金、物品、有价证券、土特产品等；不得邀请甲方人员参加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娱乐、宴请、健身或旅游活动；不得为甲方人员住房修缮、婚丧嫁娶、出国（境）等提供资助或赠送礼品、礼金；不得接受甲方人员介绍亲友从事与双方合作有关的业务活动，或为甲方人员亲属安排工作。

4. 双方不得做违反商业道德、扰乱正常竞争秩序、有损双方形象的事情，不得泄露国家秘密和双方工作秘密。

5. 双方如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纠正的权利和义务。如发现对方人员有受贿或索贿行为以及徇私舞弊、滥用职权等情况时，有义务向对方纪检或相关部门举报。

6. 甲方人员若违反廉洁协议，由甲方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有关规定追究责任、严肃处理，对于涉嫌犯罪的，按照有关程序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7. 乙方人员若违反廉洁协议，甲方有建议乙方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对于情节严重的，甲方将停止该业务的合作，且三年内不再开展新的业务合作。

8. 本协议是主合同不可缺少之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举报渠道：纪检审计处

乙方举报渠道：

电话：58584497/58584412

电话：

邮箱：jjsjc@mail.cgs.gov.cn

邮箱：

甲方项目（业务）负责人：

乙方项目（业务）负责人：

(双方签字的负责人要与前文合同甲乙双方最高级别签字人一致，该条正式签字时务必删除)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项目需求

一、基本情况

工作名称：战略性矿产资源市场调查评价与大数据分析

所属二级项目：战略性矿产资源政策与投资环境评价

所属工程：矿业转型发展综合服务工程

承担单位：中国地质调查局发展研究中心

项目周期：2022年7月—2022年12月

经费预算：来源于中央财政，2022年度预算1360万元。

二、工作背景

为推动构建“国内大循环为主，国际国内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精准服务中国矿业转型发展，促进全球矿业合作与繁荣。中国地质调查局面向全球矿业和中国矿业，打造“国际一流、国内顶尖”的矿业领域高端资讯与智库，以实现服务国家能源资源安全、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倡议、服务国家外交和经济贸易战略，促进企业国际矿业投资的目标（“三服务、一促进”）。面向矿业及相关市场主体，提供权威、精准、有效的矿业信息和智库服务，需要开展战略性矿产资源市场调查评价，打造矿业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完善信息共享制度，全面整合政府、商协会、企业、金融机构、中介服务机构等信息资源，及时发布全面准确的国外投资环境、产业发展和政策、市场需求、项目合作等信息，为企业“走出去”提供全方位的综合信息支持和服务。

三、工作任务

跟踪分析2022年全球矿业市场发展态势，开展海外矿产资源重大项目评价、海外矿业产业园建设研究、海外矿产资源投资基金研究，组建矿业界联盟，提交境外矿业项目清单（2022），为我国企业参与国际矿业投资合作提供矿业市场、海外投资基金、矿业产业园建设等方面的数据和意见建议。

推进全球矿业信息系统建设，构建境外地质调查基础资料库与数据共享工作机制，丰富完善全球矿业信息数据库体系，组织构建国际矿业市场走势资料库、境外矿产资源重大项目库等信息服务产品。推进系统产品资料的社会化服务，为国际矿业合作提供数据及产品。

四、工作内容

（一）矿业全产业链关键要素调查评价与专题研究

1、境外矿产资源重大矿业项目调查与评价

一是境外重大矿业项目厘定。整理全球矿产资源的矿山项目，构建国外战略性矿产重大矿业项目厘定指标体系，厘定国外战略性矿产资源重大矿业项目。

二是战略性矿产境外重大矿业项目调查与评价。开展重大矿业项目资源情况、生产情况、供应中国情况、贸易物流状况、运输通道状况、所属企业情况等信息调查，并开展评价。

三是联系服务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大型跨国矿业公司，组建矿业联盟。

四是提交推介矿业项目清单（2022）。

2、境外矿业产业园建设调查评价

一是调查中资境外矿业产业园。全面梳理已有中资境外矿业产业园，并对部分矿业产业园开展线上和现场调研，建立中资境外矿业产业园名录。

二是开展境外矿业产业园投资潜力评价。将现有境外矿业产业园投资潜力进行分类分级评价，提出相关投资合作建议。

三是提出新建海外矿业产业园选址建议。聚焦服务新建海外矿业产业园的目标，选取资源禀赋优异、有巨大发展潜力的或目前已有零星企业投产的区域，圈定矿业产业园潜力区。

3、海外矿产资源投资基金研究

一是梳理海外部分国家涉矿基金运作情况。梳理日本等国家涉矿基金运作情况，完成资料收集工作，形成相关数据集。

二是梳理中国涉矿基金基本情况。跟踪其涉矿投资情况和境外运作情况，分析总结其经验和教训。

三是提出中国矿业基金建设方案建议。

（二）全球矿业大数据分析与服务体系建设

1、建立国际矿业市场走势资料库

一是采集矿产资源供需形势和全球矿业市场产销贸走势数据。

二是采集全球矿产勘查形势和矿业公司动态数据。

三是形成国际矿业市场走势资料库。

2、建设境外矿产资源重大项目库

一是构建境外重大矿业项目库建库指标。根据境外重大矿业项目调查的实践和进行社会化服务的需要，研究提出一套科学合理的重大矿业项目建库指标。

二是系统开展境外重大矿业项目入库。根据构建的指标体系开展重大矿业项目的收集、整理、入库等工作。

三是形成重大矿业项目库。

3、全球矿产资源信息系统和服务平台

一是建设全球矿业信息系统，构建全局“一盘棋”的境外地质调查基础资料库与数据共享工作机制，科学管理矿业项目库、矿业市场走势、矿业政策资料库等矿业信息。

二是广泛联合矿业市场主体参与全球矿业大数据平台建设，推进系统产品资料的社会化服务，为国家矿业合作提供数据产品。

五、项目团队人员要求

1.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须有正高级职称，主持过矿业市场与矿业大数据相关研究工作。

2. 项目团队

团队人员年龄均不超过 50 岁，以地质矿产、资源产业经济、矿业大数据等专业为主，具有国际矿业市场研究和矿业大数据研究的工作相关经验，团队具有稳定性、团队成员具有相关软件著作权，获得省部级及以上奖项。

六、组织保障

投标人提供合理的组织实施计划，包括实施组织设置、实施进度、阶段任务、工期保障措施、安全保障机制等。

七、预期成果

- 1、推介的境外矿业项目清单（2022）1 套
- 2、重大矿产资源项目库（原型）1 项
- 3、国际矿业市场走势数据库 1 套
- 4、海外矿业产业园研究报告 1 份
- 5、海外矿产资源投资基金研究报告 1 份
- 6、全球矿业信息系统 V1.0

八、工作期限与经费预算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根据项目组要求，完成委托项目规定的全部工作任务。完成境外重大矿业项目调查与评价，完成境外矿业产业园建设调查评价，海外矿产资源投

资基金研究，统筹建立国际矿业市场走势资料库，矿业项目数据库、开发完成全球矿业信息系统。

2022 年预算为：1360 万元。